

# 李飛闡釋「特區」真正含義 中央對港實行憲制性管治 「港獨」違憲違法 絕不能容



李飛指出，港人應正確把握「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真正含義。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國權攝

## 「香港特別行政區」3點含義

- 香港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個地方行政區域，不是獨立或半獨立於國家的政治實體
- 「香港特別行政區直轄於中央人民政府」，意味着中央對香港特別行政區實行由上而下的憲制性管治
- 作為地方的香港特別行政區被授予了更多的管理本區域事務的權力，可以實行與內地不同的政策與制度，實行「港人治港」，行使基本法所賦予的高度自治權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 《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關於香港特區成立的內容

### 第三十一條

國家在必要時得設立特別行政區。在特別行政區內實行的制度按照具體情況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以法律規定。

### 第六十二條（節錄）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行使下列職權：（十三）決定特別行政區的設立及其制度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香港近年「港獨」歪風瀰漫，更有人將校園研習之地變成宣揚「港獨」思潮的場所，荼毒莘莘學子。全國人大常委會副秘書長、香港基本法委員會主任李飛昨日表示，港人應正確把握「香港特別行政區」這個詞的真正含義，包括中央對香港特區實行由上而下的憲制性管治，香港特區直接受到中央人民政府的領導與監督。他批評，有人近年排斥「一國」及對抗中央，提出所謂「本土自主」、「香港獨立」，以各種歪理學說否定、詆毀中央對香港的全面管治權，各界均應毫不猶豫予以抵制和反對此等歪風。

李飛在研討會上表示，倘若討論香港特區在整個國家體制中具有何種地位，擔當着什麼角色，其中的關鍵是要正確把握「香港特別行政區」這個詞的真正含義。

### 享高度自治權 直轄於中央

他指出，香港基本法第十二條對香港特

區的法律地位做了明確的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個享有高度自治權的地方行政區域，直轄於中央人民政府。」這反映出香港在整個國家體制中的定位，即香港是中華人民共和國內接受中央人民政府直接管轄，享有高度自治權的一個地方行政區域。具體而言：一、香港是國家的一個地方行政區域，不是獨立或半獨立於國家的政治實體。香港基本法序言第一句就規定「香港自古以來就是中國的領土」；基本法第一條就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可分離的部分」，說明了這層含意的極端重要性，即是「一個國家」的原則是「一國兩制」下香港特區所有制度的基礎與前提。二、「香港特別行政區直轄於中央人民政府」，這意味着中央對香港特區實行由上而下的憲制性管治，香港特區是統一的國家治理體系的一個組成部分，直接接受中央人民政府的領導與監督，中央對香港特別行政區享有全面管治權。三、作為地方的香港特區比較於中央人民政府與省、自治區、直轄市等通常的中央與地方關係，被授予了更多的管理本區域事務的權力，可實行與內地不同的政策與制度，實行「港人治港」，行使基本法所賦予的高度自治權。

上、在校園內排斥「一國」、抗拒中央、搞所謂「本土自決」、「香港獨立」，用各種歪理邪說來否定、詆毀中央人民政府對香港的管治，否認香港是國家一部分的事實，有些人甚至採用激進或暴力方式，將分裂主義企圖訴諸於行動。他強調，必須毫不猶豫地抵制和反對「港獨」主張，「不管這些人打出什麼旗號，偽裝成什麼理論和口號，從行為上看是荒謬的，從性質上講是違法的，從情感上都是絕對不能容忍的，必須要毫不猶豫地予以抵制和反對。」

### 促港樹立正確國家觀念

李飛慨嘆，令人痛心的是，香港有些年輕人不知國家和民族的歷史，不清楚香港的前世今生，受到這些別有用心的人的蠱惑荼毒，輕信了這種錯誤的觀念，故認為為了「一國兩制」長期實施，為了香港長期繁榮穩定，也為了香港年輕一代的健康成長，社會有責任在香港樹立正確的國家觀念、樹立正確的「一國兩制」觀念。

### 批歪風詆毀中央對港管治

李飛批評，香港近年來有些人在社會

## 「港人治港」不等同中央不管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香港基本法賦予香港特區貫徹執行「港人治港」、高度自治，但近年有香港反對派中人刻意曲解含意。全國人大常委會副秘書長、香港基本法委員會主任李飛昨日清楚表明，「港人治港」是香港特區的政權機構完全由香港當地人組成，但不是說香港特區所有的事情都由港人自己來管，中央什麼都不管；高度自治應是指香港特區依法行使香港基本法賦予的權力，從來沒有所謂擁有「自決」、「獨立」權力

的說法。李飛在研討會上表示，「一國兩制」是指在我們統一的國家制度內，在一個中央的領導下，內地實行社會主義制度和政策，香港特區可保持原有的資本主義制度和生活方式，「香港特別行政區制度也是我們整個國家制度的一個組成部分，不能背離憲法的規定來運行。」

### 特區政權機構由港人組成

至於「港人治港」，他指香港特區

的政權機構完全由香港當地人組成，依照香港基本法行使高度自治權，但這不是說香港特區所有的事情都由港人自己來管，中央什麼都不管，「根據我國憲法所規定的國家體制，所有的地方政權機關都是地方國家機構，是國家機構體系的組成部分，行使的是國家的權力，都是國家治理體系的一部分。」

李飛強調，在香港特區內，中央人民政府與經中央授權的香港特區本地政權機關一道，共同對香港特別行政區實行

管治，「在這個過程中，有些重要事務由中央直接管理，更多的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本地事務，由中央授權香港特別行政區自己管理。」

### 高度自治無「自決」「獨立」權力

他續說，高度自治應是指香港特區依法行使香港基本法賦予的權力，從來沒有脫離香港基本法的高度自治，更沒有所謂的「自決」、「獨立」的權力，「這才是「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真正含義。」

## 十九大報告體現「一國兩制」不動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中共中央總書記習近平在十九大報告中多次提及港澳，作出了許多重要論述。全國人大常委會副秘書長、香港基本法委員會主任李飛昨日在研討會上分析，習近平在十九大報告中對香港的發展專門在三個部分進行了深刻的闡述，其文字篇幅大大超過以往黨代會報告的表述，充分體現了中央對港澳同胞的關心和支持，體現了中央堅持「一國兩制」方針不動搖的決心和信心。

李飛表示，十九大報告令人印象深刻的是，習近平以恢宏、寬廣的歷史畫卷展現出國家近代由貧窮到富強，由羸弱到強大的歷史性變革與時代變遷，「在中國共產黨的帶領下，新中國經過建國60多年和改革開放近40年的艱苦奮鬥，經濟實力、科技實力、國防實力、綜合國力進入世界前列，人民面貌、國家面貌、民族面貌發生了天翻地覆的變化，邁進了一個前所未有的新時代。」

### 體現中央關心支持港澳

他指出，習近平在十九大報告中，對於香港、澳門的發展專門在三個部分進行了深刻的闡述，其文字篇幅大大超過以往黨代會報告的表述，認為這充分體現了中央對港澳同胞的關心和支持，體現了中央堅持「一國兩制」方針不動搖的決心和信心。

李飛強調，香港、澳門回歸祖國並納入國家統一的治理體系後，中央始終堅持全面準確貫徹「一國兩制」方針，堅決維護國家的主權、安全、發展利益和港澳長期繁榮穩定，確保「一國兩制」方針不會變、不動搖，確保「一國兩制」實踐不變形、不走樣，對「一國兩制」的規律性認識不斷提升。

他說：「十九大上，習近平總書記在報告中進一步將堅持『一國兩制』列為新時代堅持和發展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的14條基本方略之一，彰顯了『一國兩制』事業在實現『兩個一百年』奮鬥目標和中華民族偉大復興進程中的重要戰略地位。」

## 憲法是港制度根源 實踐「一國兩制」依據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香港特別行政區究竟「從何而來」？這對普通香港市民來說，可說是比較「新鮮」的問題。全國人大常委會副秘書長、香港基本法委員會主任李飛表示，《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就是香港特區的「根」和「源」，並強調倘若要認真對待香港、認真對待「一國兩制」，就要認真對待國家憲法，認真對待國家憲法所規定的各項原則與制度開始，「只有充分理解『一國兩制』背後蘊含的憲制背景和憲法精神，才能對『一國兩制』和香港基本法有更加全面和準確的認識。」

李飛在研討會上表示，「參天之木，必有其根；懷山之水，必有其源。」香港特區是國家對香港恢復行使主權後，由全國人民

代表大會決定設立的。從法律上講，《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就是香港特區的「根」和「源」。「沒有國家憲法這個『根』和『源』，就沒有香港基本法，就沒有香港特別行政區，也就沒有今天香港『一國兩制』的生動實踐。」

### 憲法是最根本最權威依據

他續說，憲法第三十一條及第六十二條創造性地設計出特別行政區這項獨一無二的制度，為和平解決台灣、香港和澳門問題，實現國家的統一，實行「一國兩制」提供了憲法依據，做好了法律上的準備，「正是依據上述憲法規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在1990年作出設立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決定並制定出

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決定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實行有別於內地的制度和政策。」

同時，香港基本法序言第三段也明確指出，「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特制定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實行的制度，以保障國家對香港的基本方針政策的實施。」可見，國家憲法是設立香港特別行政區、在香港實行特別行政區制度的最根本上、最權威的法律依據。

李飛指出，近年來，黨和國家領導人在談「一國兩制」、依法治港等問題時，經常將憲法和香港基本法同時來講，多次強調國家憲法和基本法共同構成了特別行政區的憲制基礎，要始終依照憲法和基本法辦事，強調

這具有重大現實意義的。

不過，有部分人在談到香港特區的憲制基礎時只提基本法，說香港基本法是香港的「憲法」，而有意無意地忽略國家憲法，甚至還有些人說香港特區的憲制依據是《中英聯合聲明》，李飛指這些說法都是不正確的，「眾所周知，我們國家是一個統一的多民族的單一制國家。在單一制國家中，只能有一部憲法，這就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

### 須理解憲制背景和憲法精神

他強調，「這部憲法是國家根本法，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在內，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全部領域範圍內，具有最高法律地位和最高法

律效力。香港基本法是根據我國憲法，按照香港的實際情況制定的專門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制度的基本法律，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具有憲制性法律地位。」

「問渠哪得清如許，為有源頭活水來。」李飛說，在充分享受「一國兩制」所帶來的豐碩成果，展望香港特區的美好未來時，不能忘記國家憲法奠定了香港特區所有制度和政策的基礎。因此，他強調，倘若認真對待國家憲法，認真對待國家憲法所規定的各項原則與制度開始，「只有充分理解『一國兩制』背後蘊含的憲制背景和憲法精神，才能對『一國兩制』和香港基本法有更加全面和準確的認識。」